

淡江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

課程名稱	工程倫理與建築法規	授課 教師	林辰熹 CHEN-SHI LIN
	ARCHITECTURE ETHICS AND CODES		
開課系級	建築三 A	開課 資料	實體課程 選修 單學期 2學分
	TEAXB3A		
課程與SDGs 關聯性	SDG9 產業創新與基礎設施 SDG11 永續城市與社區 SDG16 和平正義與有力的制度		
系（所）教育目標			
一、洞察了解現代社會與發展趨勢（知識的累積）。 二、專業化的訓練（知識的使用）。 1. 專業技能學習與訓練。 2. 培養建築人對環境主動與公益關懷的人格特質。 3. 啟發對於環境與建築的創新思維。 三、跨域整合與團隊合作（自我成長的培養）。			
本課程對應院、系(所)核心能力之項目與比重			
A. 訓練建築相關之設計、創意、美學及知識的專業能力。(比重：5.00) B. 培養清晰的邏輯與推演之思考能力，以發掘、蒐集、分析及解決建築相關議題，並整合設計概念於建築空間與形式。(比重：15.00) C. 瞭解及運用建築基礎數理及科學技術。(比重：10.00) D. 擁有社會、人文與心理學的知識，將其運用在思考與解決建築問題。(比重：15.00) E. 具備實作、構築、營建與實務之能力。(比重：15.00) F. 瞭解生態系統與都市環境運作的基礎知識，並運用在建築與都市設計。(比重：10.00) G. 運用資訊技術進行創作與溝通之能力。(比重：5.00) H. 具備計畫管理、有效溝通與團隊合作的能力，理解專業倫理及建築人的社會責任，並關懷時事議題與強化國際觀。(比重：25.00)			
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			
1. 全球視野。(比重：5.00) 2. 資訊運用。(比重：10.00) 3. 洞悉未來。(比重：5.00) 4. 品德倫理。(比重：30.00) 5. 獨立思考。(比重：20.00)			

6. 樂活健康。(比重：5.00)					
7. 團隊合作。(比重：20.00)					
8. 美學涵養。(比重：5.00)					
課程簡介	本課程主要提供建築系三年級學生對於建築法規的概念、行政程序的瞭解及法規的認識，對於將來有志從事建築與工程實務者，相信會有幫助。 課程的進行以講述案例為主軸，導引解說法律規定或學理；又因成文法有其描述的極限，欲真正理解，端賴參與課程者共同積極充實內在與消極界定邊緣，故同學們的參與意見表達，將是完成本課程不可或缺的一部。				
	This course not only offers a general knowledge in architecture ethics, but also supplies a general view of laws related to construction. The contents of courses offered in architecture department will be described in class. This course will use real and imaginary cases as topics for class discussion. The cases used in class will principally be cases decided under the Building Law. Cases decided under the Civil Code, Criminal Code and private contract law will also be used in appropriate circumstances. Supplemental lectures will also be given.				
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情意、技能目標之對應					
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認知（Cognitive）」、「情意（Affective）」與「技能(Psychomotor)」的各目標類型。					
一、認知(Cogni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概念、程序、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					
二、情意(Affective)：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倫理、態度、信念、價值觀等之學習。					
三、技能(Psychomotor)：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					
序號	教學目標(中文)		教學目標(英文)		
1	1使同學們了解「法」的基本概念，法律上的思考邏輯。 2使同學們了解民刑事、建築、都市計畫、都市更新等營建實務法令之基本條文。 3使同學們了解法規範於建管與營建實務中之運用。		1 This course is helping students to study about general idea of law and learn about independent thinking ability. 2 The students are expected to know more about the civil code, criminal code, Building Act, Urban planning Act and Urban Renewal Act in construction practice. 3 Students can learn how to find the cruxes about questions through cases researching and discussing.		
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核心能力、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					
序號	目標類型	院、系(所)核心能力	校級基本素養	教學方法	評量方式
1	認知	ABCDEFGH	12345678	講述、討論	測驗、討論(含課堂、線上)
授 課 進 度 表					
週次	日期起訖	內 容 (Subject/Topics)			備 註
1	114/02/17~114/02/23	課程簡介與法學緒論			

2	114/02/24~ 114/03/02	228連假	
3	114/03/03~ 114/03/09	法學緒論與行政法（一）	
4	114/03/10~ 114/03/16	行政法（二）	
5	114/03/17~ 114/03/23	行政法（三）與建築法（一）	
6	114/03/24~ 114/03/30	建築法（二）	
7	114/03/31~ 114/04/06	教學觀摩週	
8	114/04/07~ 114/04/13	建築法（三）	
9	114/04/14~ 114/04/20	期中考/期中評量週(老師得自行調整週次)	
10	114/04/21~ 114/04/27	建築法（四）	
11	114/04/28~ 114/05/04	建築法（五）	
12	114/05/05~ 114/05/11	建築法（六）	
13	114/05/12~ 114/05/18	都市計畫法（一）	
14	114/05/19~ 114/05/25	都市計畫法（二）	
15	114/05/26~ 114/06/01	都市計畫法（三）	
16	114/06/02~ 114/06/08	都市計畫法（四）	
17	114/06/09~ 114/06/15	期末考/期末評量週(老師得自行調整週次)	
18	114/06/16~ 114/06/22	教師彈性教學週(原則上不上實體課程，教師得安排教學活動或期末評量等)	
課程培養 關鍵能力		自主學習、國際移動、資訊科技、社會參與、人文關懷、問題解決、跨領域	
跨領域課程		STEAM課程(S科學、T科技、E工程、M數學，融入A人文藝術領域) 素養導向課程(探索素養、永續素養或全球議題STEEP(Society ,Technology, Economy, Environment, and Politics))	
特色教學 課程		翻轉教學課程 專題/問題導向(PBL)課程	
課程 教授內容		智慧財產(課程內容教授智慧財產) 性別平等教育 邏輯思考 永續議題	

修課應 注意事項	
教科書與 教材	自編教材：簡報、講義
參考文獻	
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	◆出席率： 20.0 % ◆平時評量：20.0 % ◆期中評量：30.0 % ◆期末評量：30.0 % ◆其他〈 〉： %
備 考	「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網址： https://info.ais.tku.edu.tw/csp 或由教務處 首頁→教務資訊「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進入。 ※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請使用正版教科書，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以免觸法。